



江苏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1年度)

授 权 学 科 (类 别)	名称：音乐与舞蹈学
	代码：1302

江苏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制

2022年2月28日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关于修订印发<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的通知》（学位〔2020〕25号）、江苏省学位办《关于做好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苏学位〔2021〕3号）和《关于印发<江苏师范大学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师大研〔2021〕5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规范音乐与舞蹈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促进教学有效开展，音乐学院认真开展了音乐与舞蹈学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自查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研究方向：

1. 音乐教育研究

本方向以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为研究对象，主要围绕音乐教育理论与方法、中外音乐教育发展、当代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进一步探索音乐教育的普遍规律及个性特征，从而系统性指导音乐教学实践。旨在培养具有系统的音乐教育理论基础、掌握科学音乐教学方法和实践能力的优秀音乐教育人才。

2.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

本方向以中国传统音乐为研究对象，探究其历史沿革、体系分类、形态结构、艺术特色、文化功能、传承创新，总结其在历史与当下社会中的产生、创作、表演、传承等发展中的经验与规律。旨在培养具有系统中国传统音乐理论知识，掌握本民族音乐形态特征和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优秀理论人才。

3. 音乐表演理论与实践研究

本方向以音乐表演艺术为研究对象，培养学生综合运用音乐表演美学、音乐心理学、音乐教育学等原理与方法，对音乐表演艺术的本质、规律和表现方法等问题进行理论研究。旨在培养学生对音乐作品、音乐表演者、音乐欣赏者进行综合性、多样化，乃至跨学科的研究能力。

4. 舞蹈教育研究

本方向以舞蹈教育教学理论与研究方法为研究对象，对中外舞蹈教育发展史以及当代舞蹈教育理论与实践进行研究，探索舞蹈教学普遍规律与个性特征，指导舞蹈教学实践。旨在培养具有系统舞蹈教育教学理论知识，掌握科学舞蹈训练方法和较强实践能力的优秀舞蹈教育人才。

5. 汉乐舞研究

本方向以汉乐舞为研究对象，探究中国古代乐舞发展历史、汉乐舞艺术特征，以及汉乐舞表达的中国传统乐舞核心精神。本方向综合运用舞蹈学、考古学、图像学、身体语言学等相关学科理论知识，从理论与实践两方面研究汉乐舞传递的情感认知与情绪表达，探索汉乐舞承载的族群信仰与隐喻的民族精神。本方向旨在培养具有扎实的中国传统乐舞研究理论及实践复创经验的高级传统乐舞研究专门人才。

培养方向：

以立德树人作为研究生教育的根本任务，将学生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音乐舞蹈领域高层次人才，使毕业生能够胜任

研究机构、大中专院校、基础教育学校、文化艺术管理单位、艺术团等部门的音乐舞蹈研究、教学以及音乐舞蹈活动的组织、管理和创编工作，并使学生具备进行更高层次研究的专业素养。

师资队伍：

本学位点专业教师现有正高级 6 人，副高级 29 人，其他 27 人，拥有博士学位 11 人，具有境外经历 32 人，硕导 37 人。教师大多毕业于海内外著名高校，如莫斯科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中央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南京艺术学院等。音乐与舞蹈学学科坚持专职师资与兼职师资互为补充的方式来推动学科点建设，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一是邀请专业艺术学院的高水平师资，聘请解放军国防大学万山红教授、上海音乐学院唐俊乔教授、南京艺术学院许志斌教授等知名专家参与到研究生日常培养，通过兼职导师，兼职授课的方式推动教学水平提升。二是充分借力艺术实践平台师资，聘请学院研究生实践基地徐州歌舞剧院梅花奖获得者、国家一级演员李雪梅，男高音歌唱家、国家一级演员刘政等专家，通过双导师制来提升实践能力。三是扎实选好音乐教育实践基地兼职导师，聘请徐州市教育局音乐教研员张琳琳，徐州市铜山区音乐教研员刘洁，徐州高级中学高级教师谢丹等担任研究生音乐教学法等课程授课，以双导师制来指导研究生。

培养条件：

本学位点设有音乐教育、音乐文献、音乐表演三个研究所和省部级共建音频实验室、汉乐舞研究与表演实验中心和中央音乐学院音乐考级服务中心。拥有民乐团、管乐团、舞蹈团、合唱团四个省级大学

生艺术团和一个校级流行乐团。并设有现代化的音乐厅、多媒体教室、舞蹈房、排练厅、电钢琴室、录音棚等，琴房 460 余间，拥有世界一流的斯坦威、雅马哈、卡瓦依等品牌三角钢琴、立式钢琴 260 余台。

音乐与舞蹈学专业研究生培养根据我院实际调整学术型和专业性比例，适应了国家对于研究生培养的最新要求。与美国阿肯色大学签订了联合培养协议，给学生提供了国际化学习通道。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本学位点专职从事大学生思政教育教职工共计 6 人（书记、副书记、团委副书记各 1 人，辅导员 3 人），支部书记先后荣获校 2016-2017 年度“三全育人先进个人”“工会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支部先后荣获 2018 年度最佳党日活动三等奖、2019 年度最佳党日活动二等奖等。

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本学位点搭建了“费承铿馆、费承铿班、费承铿像、费承铿室、费承铿书”五位一体的思政教育主阵地，为 5 个党支部（2 个教工，3 个学生）活态化思政教育提供良好环境和场所，组织开展活动共计 150 余次。同时，借助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开展组织生活会、其他支部会议共计 100 余次。支部先后荣获中期检查“优秀样板党支部”，2016-2018 学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等。

同时，遴选建设一批课程思政，强化艺术课程的思政教育，费承铿事迹陈列馆作为校师德师风教育基地和党员发展教育实境课堂，影

响着学校一批批师生。党组织书记特色项目传承红色经典，开展活动4余次，参与人数500余人。《声乐演唱与教学》被列为校首批“课程思政”示范建设项目，增添了思政教育的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让思政教育真正入脑入心。荣获校思政工作提升工程“示范课堂”一等奖等奖项20余项。

校园文化建设：

本学位点结合学科特点，构建“看得见、听得懂”的校园文化。为了拓展育人路径，确保教育成效，近年来，我们探索将思想政治教育与学院师德师风积淀相结合、与学院课程建设相结合、与学院专业资源相结合。深挖费承铿师德师风典型事例，精心打造“三个一”工程，即“一尊雕像”“一个展馆”“一台音乐剧”。通过“三个一”组合式推广，形成以实境参观、实景教育、现实题材演出、网上互动为一体，线上线下相融合，具有情景交融鲜明特质的思政教育新模式；积极开展课程思政建设，通过挖掘作品背后的红色故事，以课堂主渠道的方式对学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以专业资源为基础，面向全校师生开展“播撒音乐的种子，传递艺术的力量”为宗旨的“2020‘音乐汇’”项目，也迅速成为校园文化新地标。

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本学位点为加强研究生教学运行管理制度，认真实施《教学质量事故认定细则》，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形成与研究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相适应的研究生教学管理制度。完善教学听、评课制度，健全专业成绩考核办法。建立研究生课堂教学督导制度，保证教学效果

和质量。研究生培养采取导师负责与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充分发挥导师指导研究生的主导作用以及研究生个人的特长与才能，体现“以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和“因材施教”的教育思想，积极调动研究生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培养研究生独立获取知识的能力，由导师帮助研究生制定好个人培养计划。

三、年度建设取得的成绩

课程建设：

本年度修订了音乐与舞蹈学人才培养方案，对公共基础课、基础核心课、专业核心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等课程设置进行了改进。增设了《音乐舞蹈专业英语》《音乐作品创编与即兴编配》《音乐听觉与复杂节奏训练》等特色课程。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本学科大力推进课程教学改革，课程设置突出音乐与舞蹈学专业艺术学科特点，强调对学生整体艺术素养的提升，如《艺术学科研方法与论文写作》《艺术概论》等课程。同时根据不同专业方向开设特色课程，如音乐教育方向开设声乐、钢琴等技能课程，培养学生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定期安排研究生与授课教师交流讨论；不断改进教学模式，提高授课质量。本学科引进多名国内外优秀教师，并先后派出数名教师赴国外著名高校开展访问交流，拓宽了教师的教学与科研视野，提升了教学与科研能力，并为研究生开设了全英文课程，进一步提高国际化水平。使学生了解到学科的发展现状与趋势，为今后的工作和学习打下良好基础。凡是本学位点的研究生实践类课程，以实践形式作为课程成绩考核方式的，考核时间与学校学期考试时间同步，具体考核时间、地点等，由各导师组自行商量并提前至少 2 周通知研究生提前准备。实践类考核按照不同方向分类进行，考核小组由专业导师组成，

人数 3-5 人。考核全程录像留存，既可以作为资料保存，留下完整的实践教学的过程材料，可以作为成绩异议的查询依据。

制度建设：

本学位点深入开展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各项评价机制。依据《音乐学院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安排，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作为专责机构，在学院党委、行政的坚强领导下，对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各领域师德建设部分的评价标准进行了全面修订，将“一票否决”制贯穿于教职工发展全过程，切实增强了制度的约束力和震慑力，营造了良好的师德师风养成氛围。

同时，加强教学运行管理制度，认真实施《教学质量事故认定细则》，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形成与研究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相适应的研究生教学管理制度。完善教学听、评课制度，健全专业成绩考核办法。建立研究生课堂教学督导制度，保证教学效果和质量。制订并实施严格规范的导师遴选，新遴选的导师必须参加学校组织的培训，学校每 2 年都要组织专家对导师进行考核，不合格者撤销导师资格。学校成立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组织专家随堂听课、学生评课、检查教案等，若发现教师在教学中存在问题，通知学院督促及时整改；此外每学期开学之初校督导组对上一学期研究生教学档案进行抽查，并进行通报。毕业生学位论文在预定答辩日期前半年之前要进行 2 轮预答辩，论文撰写完稿全部实行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制度。

师资队伍建设：

本学位点本年度引进了海内外著名音乐院校的优秀博士三名以及学科急需优秀研究生，他们来自俄罗斯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德国舒曼音乐学院以及国内 211、985 高校。多名教师在海外攻读博士学

位，多名优秀教师晋升教授、副教授，获得研究生导师资格。

培养条件建设：

本学位点本着“共建、合作、双赢”的原则，积极与地方政府、中小学展开合作，将中小学需求作为音乐与舞蹈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标准，通过“三方联动”发挥各自的特点和优势，提高中小学校参与的积极性，通过遴选建设更多优质的教育实践基地。继续与徐州市教育局、徐州歌舞剧院、徐州音乐厅及各大优质中小学合作，创设实践基地，聘任指导教师，规范实践内容。

科学研究工作：

本学位点本年度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十余篇，出版学术著作两部，获得省级科研项目多项，艺术实践成果十余项等。其中，费承铿教授的两部义务教育教科书荣获全国优秀教材，《声乐演唱与教学》获得江苏省高校重点教材。《中国诗词歌曲演唱与赏析》获批中国大学慕课在线开放课程。江苏省教育厅高雅艺术进校园拓展项目《中国经典四大文学名著影视金曲音乐会》《百年梦想大型歌舞晚会》《可爱的中国-中国经典诗词歌曲吟唱音乐会》等获得横向科研经费一百余万元。本学位点师生在全国级省级赛事中屡获大奖，在第六届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获得佳绩，代表性成果如舞蹈《田野飘来一片云》荣获第六届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二等奖，小合唱《短歌行》、大合唱《乡愁、Mironczarnia》、交响管乐《波斯序曲》、舞蹈《旗帜下的呼唤》等获得江苏省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特等奖、优秀创作奖及一等奖众多奖项。在江苏省教育厅主办的首届江苏省高校艺术教师基本功展示活动中，选派了优秀青年教师团队参赛，荣获学校团体奖与优秀组织奖，并获得两项个人全能一等奖、一项个人全能二等奖、两项

个人全能三等奖、一项专业技能展示最佳单项奖。

招生与就业：

本年度音乐与舞蹈学专业招生十余人，生源质量良好，包含南京师范大学、山东大学、郑州大学等 211 高校优秀本科生。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情况较好，2018 级研究生刘梦考取了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师范大学音乐学院音乐教育方向博士生，其他毕业生就业于宁波歌舞剧院、青岛滨海学院、运河高等师范学校、张家港市教育局下属小学、南京市齐武路小学、淄博市周村区南郊镇李家小学、东台市三仓镇新农小学，以及山东万合良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徐州耀卓冠帮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等单位。

人才培养：

本学位点通过激发学生科研追求和动力，强化学生科研意识，积极开展丰富的科研活动，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鼓励和引导学生积极参加各种艺术实践以及学科竞赛，强化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为基本指导思想，不断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学方式方法、努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学生学位论文抽检合格率不断提升，超出全省优秀率水平。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覆盖率达到 100%，获得省级项目多项，并发表一系列学术论文，其中包括研究生发表的 CSSCI 期刊和北大核心、SCD 期刊。且参加校级、省级及全国性质大赛等各类赛事，取得了优异成绩，获省级以上奖项二十多项。

四、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一）导师在学生实践能力培养中监督不到位

本学位点规定研究生培养采取导师负责与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充分发挥导师指导研究生的主导作用以及研究生个人

的特长与才能，体现“以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和“因材施教”的教育思想，积极调动研究生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培养研究生独立获取知识的能力，由导师帮助研究生制定好个人培养计划。

然而，由于校内外导师分工不明、交流与沟通不足，以及保障校外导师劳动付出的制度不完善等诸多原因，校外导师在实际指导工作中的作用发挥仍不充分，部分校外导师处于虚置状态，未能有效发挥校外导师应有的作用。

（二）培养缺乏多样性评价方式

本学位点规定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考核评价采取多样化的形式，不能“一考定成绩”，而是要对研究生进行综合评价，自查过程中，发现部分导师对研究生的考核评价没有实现多样化的形式。

（三）高质量科研艺术实践活动不足

近几年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参加了“中俄教师教育论坛”，江苏省“一带一路”乐舞艺术研究生学术创新论坛，但真正在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学术活动参加较少。

五、改进措施

（一）强化研究生导师的遴选、培训和考核

在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导师的遴选条件中，应主要对申请者主持教育科研项目或教改课题、教学获奖、学术论文发表情况等有一定要求。

新聘的研究生导师，除了参加研究生院组织的导师培训外，须参加研究生实习指导工作，并每年进行科研考核，对科研项目、学术论

文、科研获奖、教学获奖进行量化要求。

（二）完善研究生培养的内容、过程与评价体系

第一，加大科研培训力度。邀请专家、教学名师来校开展科研训练讲座，组织交流研讨，以便使学生了解和掌握音乐与舞蹈学学科的科研前沿与动态。

第二，开展中小学一线教学名师进校园活动。邀请中小学一线教学名师进校园，给研究生传授中小学音乐教学的经验，教授研究生中小学音乐教学法、音乐教材分析知识。

第三，坚持一课一评、教学考核等多元评价机制，对教学质量严格要求，对研究生教学与课外活动组织考核进行严格把关，聘请专家进行指导。

（三）扩展国际化视野，与海外高校联合培养高质量研究生

本学位点近年来与美国阿肯色大学小石城分校签署了合作办学协议，同时与俄罗斯、意大利、德国、澳大利亚等国的专业学院和综合大学建立联系，提升学院的办学水平和平台，深化国际合作办学体系，为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培养搭建了国际平台。今后继续加强与海外高校的交流与合作，联合培养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使学生具备较高的科研、教学能力与国际视野。